附件1

关于开展第八届“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”申报工作的通知

中消协 [2017] 43 号

各省级消防协会、协会分支机构、有关单位会员：

根据《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奖励办法》（附件1）有关规定，第八届“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”即日起开始申报。请各省级消防协会、协会分支机构认真组织符合条件的会员和相关单位积极参加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申报范围**

在中国消防协会单位会员中技术创新与开发、科技成果推广应用、科学技术普及等方面取得成果或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，可以经所在单位推荐申报科技创新奖。

**二、申报条件**

（一）理论研究成果的学术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，在消防科学技术领域基础理论、决策科学、科研开发、工程应用和科普教育等方面取得优秀成果。

（二）申报项目应在2016年6月30日前通过鉴定（评审、验收），且不得同年度同时申报国家、省（部）级和公安部消防局设立的科学技术奖。

（三）取得的成果由本单位或者本人取得，无知识产权争议，并应用实施1年以上。不得重复使用已获奖项目的专利、软件著作权等评价证明材料。

**三、申报工作要求**

（一）第一完成单位应为中国消防协会单位会员，或第一完成人为中国消防协会会员。

（二）凡已获得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的项目，一般不再申报或被推荐本奖。

（三）由多个单位合作完成的项目由第一完成单位统一申报。

（四）申报人数应当与申报奖励等级要求的人数限额一致。

（五）保密项目不得申报；往年申报过本奖而未获得奖励的项目，如无实质性新进展，不得再次申报。

**四、申报材料要求**

（一）提供的项目知识产权证明、项目验收报告、科技成果鉴定证书、推广应用证明等应为扫描件。

（二）在提供已发表的专著、论文时，专著应提交首页及版权页扫描件，论文提交首页扫描件。

（三）申报项目应填写《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申报书》（附件2），按页码顺序单面打印并装订成册。

**五、报送时限**

申报截止时间为2017年10月31日。请各申报单位按时将“申报书”一式三份（1份原件，2份复印件）和电子版报中国消防协会科技部。纸质材料和电子版分别以寄出时间和邮件发出时间为准。

联系人：王鹏翔 李 巍

电话：010-87789259

邮箱：kjb@cfpa.cn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华威西里甲19号211室

邮编：100021

**附件：**[1.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奖励办法](http://www.cfpa.cn/manage/html/100000/201706/%E4%B8%AD%E5%9B%BD%E6%B6%88%E9%98%B2%E5%8D%8F%E4%BC%9A%E7%A7%91%E5%AD%A6%E6%8A%80%E6%9C%AF%E5%88%9B%E6%96%B0%E5%A5%96%E5%A5%96%E5%8A%B1%E5%8A%9E%E6%B3%95.doc)

[2.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申报书](http://www.cfpa.cn/manage/html/100000/201706/%E4%B8%AD%E5%9B%BD%E6%B6%88%E9%98%B2%E5%8D%8F%E4%BC%9A%E7%A7%91%E5%AD%A6%E6%8A%80%E6%9C%AF%E5%88%9B%E6%96%B0%E5%A5%96%E7%94%B3%E6%8A%A5%E4%B9%A6.doc)

中国消防协会

2017年6月13日